

开封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0 年工作总结暨 2021 年工作计划

2020 年，市卫生健康委员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导，按照全国、全省卫生健康工作会议，省、市卫生健康大会精神和市委、市政府总体工作部署，切实加强党的领导，打好新冠肺炎阻击战，扎实做好健康扶贫工作，健全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夯实基层基础建设，促进卫生健康事业高质量发展，不断增强人民群众健康获得感。

一、统筹兼顾，突出重点，促进卫生健康工作全面推进

（一）全力以赴抗击新冠肺炎疫情

今年年初，面对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全市卫健系统坚持把人民群众的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第一位，医务人员全部放弃节假日在岗工作，全力以赴做好防控救治工作，广大医务人员义无反顾奔赴防控第一线，主动请战奔赴武汉主战场，充分体现了卫生健康系统的忠诚担当。

一是迅速响应做好疫情防控工作。1 月 19 日，市卫健委全面启动疫情防控工作，成立了主要领导为组长的市卫生健康系统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下设 6 个工作组，第一时间

成立医疗救治专家组和中医救治专家组共 1375 人，第一时间制定疫情防控应急预案和应对秋冬季疫情防控应急预案，迅速启动 I 级应急响应，每日进行疫情信息日报告、零报告。根据全国疫情形势变化适时开展专题风险评估，强化联防联控和信息共享，有序开展疫情常态化管控工作，确保中央和省、市、疫情防控决策部署全面落地。

二是在全市 77 个卡点配备医务人员，累计排查车辆 36.8 万台次，检测体温 83.4 万人次；加强入境及高风险地区人员管控，累计管控境外入汴人员 2818 人，对境外及中高风险地区人员均查验近 7 日内核酸检测和血清 IGM 抗体证明，结果双阴性的纳入社区管控，实施 14 天健康监测；只有单阴证明的第一时间送至关爱中心补充检测；无证明的第一时间送至辖区关爱中心 14 天集中医学观察，进行 2 次核酸和一次血清 IGM 抗体检测；全市设置集中隔离点 68 个（目前正在运行 20 家），累计集中隔离观察 6902 人，实现应管尽管，切实把好“外防输入，内防扩散”关口。

三是设置 24 小时发热门诊 34 个，预检分诊点 134 个，对发热患者按照一般发热、特殊发热分类管理，降低交叉感染风险，实现应筛尽筛。确定定点医院 8 家，后备定点医院 8 家，设置隔离病床 446 张，负压病床 43 张，重症监护病床 225 张，负压救护车 3 辆。制定重症患者救治预案，全面上线远程云视讯视频会诊系统，市级专家包县指导、多学科联动、

中西医协同，实现应治尽治。

四是全面开展核酸检测，市疾控中心、市中心医院等多家医疗卫生单位向社会提供核酸检测服务，累计检测 5.2 万人次；先后开展农贸市场、农产品批发市场（海鲜市场）等重点场所及相关人群核酸抽检，每月全覆盖，目前共采集样本 22435 份，均为阴性，实现应检尽检。

五是中医药全过程深度介入。在全省率先成立了 24 人组成的中医防治专家组，发布了中医药预防方案，阅读量达到 10 万人次以上；率先实现中西医专家联合会诊和联合巡诊，疑似病例和确诊病例 100%服上中药汤剂，为一线人员发放预防性中药 46571 人份。人民日报、中央电视台等国家级媒体对我市中医药救治患者的事迹做了大篇幅报道。

六是统筹抓好复工复产。扎实落实“五个一”工作要求，为每家企业和学校指定一家帮扶医院和集中隔离点，指导企业和学校做好疫情防控工作，为需要跨市流动的人员免费办理健康申报证明 60 余万份，实现应复尽复。

七是积极响应国家、省的号召，组织驰援武汉三批医务人员共 119 人，派出援商丘医疗队 4 人，出色完成了各项救援救治任务，为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贡献了开封力量。

八是在疫情期间我市是全省第 2 家开通“12320”健康服务热线，累计受理来电咨询 1.1 万余次，及时解答群众疑惑，宣传防控政策措施；依托市精神病医院开设“400”心理咨询

热线，为群众提供心理咨询 648 人次，助力我市疫情防控。

九是开展疫情防控工作执法监督。督导县区 126 次，发现并提出问题 971 条次。出动卫生监督人员 10912 人次，检查医疗卫生机构 5788 次，公共场所 10561 次，学校 344 所，下达监督整改意见书 3289 份，立案查处 565 件。

3 月 3 日，我市 26 例确诊病例全部治愈，截至目前全市无新增确诊病例，实现了“确诊病例全治愈，医护人员零感染”的阶段性目标。2020 年 10 月，市卫生健康委获得河南省委、河南省人民政府表彰为河南省抗击新冠疫情先进集体。

新冠疫情防控进入常态化后，我市不放松、不懈怠，根据国家联防联控机制和省新冠疫情防控指挥部要求，驰而不息、慎终如始抓实新冠疫情防控工作。

一是坚持工作调度机制不变，抓好每周市委市政府调度会对疫情防控工作交办事项落实，保持抓疫情防控工作的高压态势，切实做到“组织领导不削弱，防控措施不放松，督导力度不减少”。

二是坚持做好农贸市场、冷链食品场所、学校、早晚市、快递外卖等场所及从业人员健康抽检，严防输入风险。

三是加强疫情防控软硬件建设，我市争取抗疫特别国债、特殊转移支付、新开行和国开行贷款以及财政补助资金 3.57 亿元，加快医疗卫生机构实验室、发热门诊和病房建设，加强防疫物资和医疗设备储备，推动区域医疗中心建设。目前

我市各县均有 1 家综合医院完成 P2 实验室建设，具备核酸检测能力；县疾控中心 P2 实验室、二级以上医院发热门诊以及乡镇卫生院发热门诊（发热诊室）正在加快推进，计划年内完成建设任务。

四是加强专业医疗队伍力量建设，全市 4 家定点（后备）医院均组建成立 2 支建制制的救治队伍，为疫情防控提供坚强人力资源保障。组织开展全市疫情防控指挥体系应急演练，进一步提升疫情防控能力与水平。

五是我市根据秋冬疫情防控需要，论证制定了《开封市疫情应对物资储备清单》，确定了我市秋冬季疫情防控储备医疗物资类别和数量，按照三个月的用量进行采购并落实到位，同时加强对防疫物资的管理、储存及调配使用，做到科学管理，确保运转正常，切实增强我市秋冬季疫情防控能力。

（二）认真谋划推进“健康开封”建设

今年以来，市卫健委坚持以人民健康为中心，以推动健康开封建设为重点，稳步推进健康中原建设在开封破题、开局。今年 4 月份，全省卫生健康大会召开后，顶层设计，科学谋划，全面推动健康开封建设向纵深发展。

一是迅速贯彻大会精神。委市政府高度重视全省卫生健康大会精神落实，先后召开市政府常务会、市委常委会专题学习，研究部署我市健康大会召开方案和出台政策文件明细，提出“不能为开会而开会，要为解决问题而开会”具体要求，

明确由市人大牵头组织，开展广泛调研，找准制约发展瓶颈，寻求破解途径。

二是深入查找短板不足。按照市委市政府要求，市卫健委组织 14 个专项调研组，针对公共卫生体系建设、医疗卫生体制改革、卫生人才队伍建设等 12 个专题，开展为期近 2 个月的调研活动。市委书记侯红、市长高建军等主要领导多次深入一线开展调研，指导全市卫生健康大会筹备和公共卫生体系补短板工作。

三是积极学习先进经验。在深入调研基础上，由市人大常委会阎红心主任带队，今年 6 月初赴上海、浙江等地区学习医改、卫生信息化、医保支付制度改革等方面先进经验，并多次组织各级医院负责人赴周口市郸城县学习县域医共体国家改革试点经验，广开言路，融会贯通，明确我市卫生健康事业高质量发展方向。

四是出台“真金白银”政策。经过充分调研、认真筹备，我市于 7 月 1 日召开全市卫生健康大会，市委书记侯红、市长高建军亲自部署全市卫生健康事业补短板工作和健康开封建设工作。会议下发了《关于促进公立医疗卫生机构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关于推进健康开封行动的实施意见》、《健康开封行动规划（2020—2030 年）》、《关于完善重大疫情防控体制机制 健全公共卫生应急管理体系的若干意见（征求意见稿）》、《开封市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预案（征求意见稿）》

等文件，特别是《关于促进公立医疗卫生机构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围绕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建设、医疗服务体系建设、深化医疗卫生综合改革、卫生人才队伍建设、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以及智慧健康信息化建设等方面工作，制定了很多“硬核”举措。

五是全面启动“健康开封”建设。在成立健康开封行动推进委员会基础上，进一步完善组织架构，组建了健康开封行动推进委员会办公室和专项行动工作组；制定了《健康开封行动2020年实施方案》，明确各专项行动组2020年工作目标任务；组建专家咨询委员会和专家库，为健康开封行动落实提供强大“智库”保障。组织召开健康开封行动推进委员会第一次全体会议，全面启动健康开封行动各项专项行动。

六是强化督导跟进落实。8月20日我市召开全市卫健医保改革工作专题会，细化卫健与医保各项改革工作任务，明确工作要求与时间节点，加快推进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城市医联体建设步伐，确保各项改革任务落实到位。同时由市人大、市政府、市政协3位市级分管领导带队，对10个县区督导省市卫生健康大会会议精神贯彻落实，公共卫生体系建设、疫情防控措施、深化医改、基层医疗机构设施建设、医疗卫生行业监管以及爱国卫生运动等工作进行全方位督查，帮助县区理清问题、找准短板，全力推进卫健各项重点任务的实施。

（三）持续深化医疗卫生体制改革

我市着力构建“基层首诊、双向转诊、急慢分治、上下联动”的分级诊疗制度，推进医联体、医共体发展模式，有效促进优质医疗资源下沉。

一是加快推进医疗联合体改革。在县域加快推进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目前全市共挂牌成立了9家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其中兰考县2家、尉氏县3家、杞县2家、通许县1家、祥符区1家。有关市领导多次深入基层开展调研，组织赴浙江、上海、金华等地学习考察先进做法，在郸城县开展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培训班，制定《关于加快推进紧密型医疗联合体建设实施方案》和2020年下半年工作任务，压实县区改革主体责任，着力推动清产核资工作以及人事、财务、药事服务等方面的统一管理，各项改革任务稳步推进。

二是规范城市医联体建设管理。加快城市医联体网格化布局，明确公立医院功能定位，支持有条件的三级医院探索牵头组建多种形式的城市医联体或城市医疗集团，允许医联体或医疗集团内的专业技术人员根据发展需要进行合理流动，实现医疗技术及人力资源共享。目前全市已成立医疗集团5个、专科联盟7个。积极探索市县医院与高校附属医院、省级医院组建全面托管、重点托管、专科托管等形式的医联体，努力实现“双下沉、两提升”。

三是健全药品耗材供应保障机制。促进基本药物优先配

备使用，强化短缺药品供应保障。2020年底，全市公立医疗机构基药使用比例达到50.60%，基层医疗机构达79.49%，加强药品采购“两票制”管理，全市两票制执行率99.97%；所有公立医院实行药品“零差价”销售，全面取消公立医疗机构药品耗材加成，推进按病种付费为主的多元复合式医保支付方式改革，确定108个病种实行按病种收费。

四是做实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出台《开封市全面推进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工作的实施意见》，围绕重点人群扎实开展家庭医生签约服务。2020年全市共签约常住居民271万余人，签约率69.31%，贫困人口签约率100%。搭建智能化家庭医生签约平台，通过签约平台，为签约居民推送个人健康档案信息，提供健康热线服务及网络在线咨询、健康提醒与干预、预约转诊等个性化和延伸性健康服务。

五是完善分级诊疗医保政策。出台《开封市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医保付费实施方案（试行）》、《开封市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医保考核细则》，为医改保驾护航。落实县级分级诊疗病种目录，制定分级诊疗县级病种150种，其中县级医院达到100个基本病种，50个国家卫健委推荐病种。

（四）强化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建设

一是推进重大卫生项目建设。2020年全市市直单位共谋划建设8个重点卫生项目，总投资约63亿元，总建筑面积113万平方米。目前市儿童医院门诊医技综合楼已完工；市中心

医院新院区、市中医院国家中医药传承创新工程、市传染病医院迁建新址、市人民医院病房综合楼正在建设；市妇幼保健院东院区、市第二中医院西扩项目正在积极推进中。其中，国家中医药传承创新工程、市传染病医院迁建新址、市妇幼保健院东院区、市人民医院综合病房楼等 4 个项目为 2020 年新开工项目，争取地方政府债券 3.78 亿元。市中医院国家中医药传承创新工程、尉氏县中医院医技综合楼建设项目、尉氏县妇幼保健院综合门诊楼项目、杞县中医院病房综合楼项目、通许县中心医院救治能力提升等 5 个项目获得 2020 年卫生领域中央预算内投资 2.05 亿元。全市市直及各县区使用抗疫特别国债资金 1.13 亿元，用于传染病医院、区域诊疗中心、P2 实验室、乡镇卫生院建设等；使用新开行贷款 5500 万元，用于 8 家市直公立医院病房建设和实验室改扩建项目以及相关的重症监护类、救治诊断类设备、负压救护车和相关防护类物资购置项目。

二是加强区域医疗中心建设。充分发挥我市重点医学专科优势，谋划建设区域医疗中心，全面提升我市疑难危重症诊治能力。依托市人民医院开展皮肤区域医疗中心建设，依托市中心医院开展眼病科区域医疗中心建设。其中皮肤区域医疗中心投入资金 875 万余元，开放床位 130 张，申报科研项目 1 项，积极加入国家皮肤与免疫疾病临床医学研究中心建立的银屑病规范化诊疗中心项目，加快推进皮肤科领域技

术创新和成果转化，提高诊疗水平。拟投入资金开展西部院区皮肤科建设，2021年力争引进专业博士人才1名。眼病科区域医疗中心投入资金1134万元，目前区域外（含五县）病人占比40.6%，已发表论文41篇（SCI2篇、核心8篇、中华2篇），完成科研立项5项，获省级奖2项。通过微信公众号、在线直播、电视门诊等途径开展眼科科普宣传教育活动，扩大专科知名度。

实施县域医疗中心提质战，加快推进杞县人民医院、通许县中心医院提质升级，指导开展二甲医院创建，确保年内顺利通过。力争年底前实现所有县人民医院、县中医院创建二级卒中中心、胸痛中心，实现危急重患者救治的网络化建设。

三是健全疾病预防控制体系建设。借助抗疫特别国债资金，推进市县两级疾控中心P2实验室建设，提高核酸检测能力。落实疾控机构编制要求，逐步实现专业技术人员不低于编制总额85%、卫生技术人员不低于70%的目标。全市155家网络直报单位网络运行率达100%，传染病报告及时率达99.95%以上。开展结核病涂阳肺结核患者免费筛查，2020年全市共发现活动性肺结核患者1462例，病原学阳性率为55.85%，提前完成十三五规划目标（目标为50%）。0—6岁目标儿童国家扩大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达90%以上，开展儿童补种工作，受疫情影响造成的迟种漏种共191137剂次，目前已

补种 187248 剂次，补种率为 97.97%。扎实推进慢性病防治工作，做好地方病、寄生虫病防治、职业病危害防控、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治疗和环境卫生监测工作，强化艾滋病综合防控，持续控制在低流行水平。

四是加强卫生应急与急救网络建设。全市共拥有 5 大类 61 支（含县区）卫生应急队伍，队员 594 人，制定了《开封市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预案》等 6 部应急预案，常态化开展应急演练，提升突发事件处置能力。积极开展全民卫生应急自救互救卫生应急知识技能普及活动，做好 2020 年全国防灾减灾宣传周宣传工作。加强院前急救网络建设，将北郊乡急救站、第五人民医院急救站、圣桦城急救站纳入全市急救网络管理，全市急救站点增至 26 家。完成“120 区域智慧急救信息管理平台”一期建设任务，在 12 家医院 45 辆备勤急救车安装车载网络心电图和生命体征信息采集终端，可通过 4G/5G 信号无线传输患者心电和监护等数据，打造城市 15 分钟急救黄金圈。

五是基本公卫服务不断提质增效。2020 年我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资金筹资标准人均提高到 65 元，筹资总额达 2.55 亿元，对儿童、老年人、孕产妇和高血压、糖尿病、结核病、贫困人口等重点人群开展入户随访、体检等服务，提高公共卫生服务效果和群众的满意度。依托各种宣传日组织人员开展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宣传活动；做好河南省基本公共卫

生服务项目“线上”考核工作，督促项目资金按时拨付，有效保障基本公共卫生工作的顺利开展。我市在全省组织的绩效评价中成绩位于第四名，获奖资金 35 万元。

六是强化公立医院建设。加强政府办医，目前我市拥有政府举办的“四所医院”，其中市人民医院、市儿童医院、市中医院均为三级医院；市妇幼保健院为二级医院，目前正在积极创建三级医院。加强县级医院建设，尉氏县人民医院已通过“二甲”评审，杞县人民医院、通许县中心医院计划年底前完成“二甲”创建。加强“十大专科”建设，分别是：依托河大淮河医院建设心血管科、市儿童医院建设儿科、市传染病医院建设传染病科、市中心医院建设神经疾病、市肿瘤医院建设肿瘤科、河大淮河医院建设呼吸科、市中心医院建设创伤中心、市妇产医院建设妇产科、市口腔医院建设口腔科、河大一附院建设康复科。持续提升我市医学专科能力。

七是加强基层医疗机构建设。开展“优质服务基层行”活动，今年全市达到基本标准的共有 22 个乡镇卫生院和 5 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达到推荐标准的共有 7 个乡镇卫生院，圆满完成目标。推进公有产权标准化村卫生室建设，我市今年计划建设公有产权标准化村卫生室 100 个，目前已完工 115 个，计划到 2022 年底前，全市公有产权标准化村卫生室达到 100%，为村卫生室购买医疗责任和意外险。

八是推进“互联网+医疗”建设。提升卫健系统信息化服

务能力，在疫情防控期间建设覆盖市县乡三级医疗机构的“云视讯”远程视频会商系统，助力远程会诊、会议；依托第三方平台建设我市“线上问诊系统”，共接入各级医疗机构 37 家，可为群众提供在线健康问诊服务。制定完成我市智慧健康规划，积极与市移动公司、腾讯公司对接，通过政企合作方式推进我市全民健康信息平台、互联网医院平台等信息系统建设。联合政务大数据局、人社局联合推进我市“就医一卡通”建设，群众可使用社保卡、汴捷办 APP“电子健康码”实现“通卡（码）就医”、移动支付等便捷服务。

九是提升政务服务能力和监督保障能力。规范行政许可和政务服务项目，将 65 项服务内容最小颗粒化梳理为 123 项，并对每个项目的受理材料、法律依据全部细化，统一市、县、区受理标准，极大程度方便了群众办理。办理各类行政审批事项约 1100 件，限时办结率、群众满意率均 100%。加强事中事后监管，2020 年全市国抽双随机任务 1049 个完结率 100%；全市省抽双随机任务 659 个完结率 100%。

（五）提升医疗卫生健康服务水平

一是加强医疗服务能力提升。实施改善医疗服务行动计划和“患者满意提升工程”，全市二、三级医院开展优质护理服务实现 100%全覆盖，二、三级医院平均住院日 9.1 天，病床使用率平均 76.48%，医患关系进一步和谐，社会形象得到提升。加强血液安全管理，2020 年全年，全市自愿参加无偿

献血 75711 人次，献血量 37.861 吨。

二是加强妇幼健康民生实事。我市今年持续做好妇女“两癌”（宫颈癌、乳腺癌）以及“两筛”（预防出生缺陷产前筛查、新生儿疾病筛查）工作，截止 12 月 31 日，宫颈癌筛查 60561 人，完成工作目标 100.94%，乳腺癌筛查 60877 人，完成工作目标 101.46%。“两筛”工作：产前超声筛查 25945 人，筛查率 67.08%，高出省目标 12.08 个百分点（省目标为 55%）；产前血清学筛查 27538 人，筛查率 71.19%，高出省目标 16.19 个百分点（省目标为 55%）；新生儿两病筛查 38516 人，筛查率 99.58%，高出省目标 9.58 个百分点（省目标为 90%）；新生儿听力筛查 37962 人，筛查率 98.14%，高出省目标 8.14 个百分点（省目标为 90%）。年底前已完成省下达工作目标任务。

三是完善健康养老体系建设。鼓励各级医疗机构与养老机构通过合作共建、对口支援等形式强化合作，实现医养融合发展。目前，全市医疗机构与 178 家养老机构签订合作协议，占养老机构的 92%，26 家养老机构设置医务室；积极完善老年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建设，确定市陇海医院为我市安宁疗护试点单位。2020 年 8 月，市委编办对市陇海医院增加养老服务和培训职责的申请进行批复。市陇海医院拥有 160 张床位的医养结合和养护楼已投入使用；全市 9 家二级以上综合医院开设老年病科或老年病门诊，占二级以上综合医疗单位的

47.3%，高出省定目标 2.3 个百分点；全市医疗机构全部开通为老年人提供挂号、就医等便利服务的绿色通道。

四是广泛开展健康知识普及。持续开展“健康中原定·大医献爱心”巡讲，2020 年累计开展健康科普巡讲 904 场次，覆盖人数 15.4 万人；开展重点疾病领域健康教育，广泛开展健康义诊，受众人数达 17 万人。坚持在各级医疗机构实施“一病两方”（治疗处方和健康教育处方），努力提升患者健康教育知识和自我健康管理能力；发放“三减三健”宣传资料 1200 本，用于健康促进县创建健康知识科普宣传资料，助力杞县今年健康促进县创建验收工作。

（六）切实做好健康扶贫工作

一是研究部署健康扶贫政策措施。市卫健委建立了“1+1+1+2”的健康扶贫工作专班，定期召开健康扶贫专题党组会，听取健康扶贫工作汇报，研究部署健康扶贫重点工作。坚持每月召开一次县区健康扶贫推进会，委班子成员每月坚持深入基层乡村对健康扶贫工作开展督导巡查。

二是扎实推进健康扶贫工作落实。全市贫困村标准卫生室建设完成率、贫困慢病患者签约服务率、贫困患者大病救治率均为 100%，目前我市贫困人口医疗费用自付比例为 5.91%，县域就诊率达到 98.69%。为贫困人口就医提供“三免两优”、“先诊疗后付费”和“一站式”结算服务。今年以来全市共为贫困群众就诊免除门诊挂号费 10.65 万人次，免除

120 急救接诊费 3950 人次，为农村贫困群众免费体检 13.84 万人次，优先安排贫困群众就诊 10.09 万人次，为贫困群众优先安排住院床位 5.47 万人次，累计救治贫困人口大病患者 6070 人，救治率 100%。组织 11 家县级医院与 23 个有贫困村的乡镇卫生院开展县乡级医疗机构等额对调工作，对调医护人员 92 人；持续做好“百医包百村”行动，累计开展义诊 980 次，投入帮扶资金 165.67 万元，服务群众 10.06 万人次。开展贫困失能失智重度残疾人医养托管工作，全市共建设各级医养中心 16 个，托管贫困失能失智重度残疾人 363 名。

（七）加强医疗卫生人才队伍建设

一是创新卫生人才管理机制。建立编制动态的调整机制，健全医疗卫生机构进人机制，落实医疗卫生单位“六个自主”。努力盘活现有人力资源，用好用足人才招聘政策，简化公开招聘程序，面向具备一定条件的医务人员进行招聘。

二是加强高层次卫生人才队伍建设。引进市直医疗卫生单位在岗不在编 55 名副高级职称专业技术人员，开展高学历工作人员公开招聘，76 名医学类硕士研究生顺利通过审核。依托中国·河南招才引智创新发展大会积极吸引高层次人才来汴工作。

三是加强基层卫生人才队伍建设。对基层卫生人员开展实用技能培训，已培训乡、村两级医务人员 7000 余人，圆满完成乡、村两级轮训工作任务。组织 11 个县级医院对 23 个

有贫困村的乡镇卫生院共互派 46 名骨干医师，顺利实施“等额对调”帮扶。推进基层“县招乡用”机制，每年至少开展 1 次对乡镇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的全日制专科及以上学历人员招聘，其中医学类人员占 90%以上。建立“乡聘村用”制度，对具备执业（助理）医师资格的乡村医生择优纳入乡镇卫生院统一管理，依法参加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目前全市共有 1216 名乡村医生符合条件，拟聘用 843 人纳入乡镇卫生院统一管理。

（八）促进中医药事业蓬勃发展

一是切实推进中医药强市。通过梳理调研全市中医药工作现状并学习借鉴先进地市发展经验，制定《关于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的十项措施》、《建设中医药强市实施方案（草案）》等文件，每年安排 300 万元作为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专项资金，充分利用我市中医药丰富的历史资源和现有优势，发展我市中医药事业、产业和文化，服务“健康开封”建设，加快中医药强市建设步伐。

二是加强中医药能力建设。市第二中医院骨伤科被确定为第三批省区域中医专科诊疗中心建设单位，市中医院老年病科被确定为后备建设单位。举行河南大学中医院、河南大学中医药研究院揭牌仪式，由市政府、市中医院与河南大学共同出资 1500 万元用于建设中医药防治内分泌重点实验室，进一步提升我市中医药综合水平。组织全市中医医院“双核

心管理”观摩会和年度考评，6家中医医院参加全国公立医院绩效考核，促进中医特色发挥。制定《开封市中医医疗机构医疗质量控制管理工作方案》，成立7个中医医疗技术质控中心，对5家中医院开展的24项限制类技术进行了备案材料审核和事中事后监管，有效保证医疗质量和群众就医安全。

三是提升基层中医药服务水平。召开了中医馆建设推进会，今年全市规划建设的15个中医馆已全部建成，实现我市70%以上的乡镇卫生院拥有中医馆的目标，为群众提供简便廉验的中医药服务。加强中医药科室建设，推进县级综合医院和妇幼保健院中医药工作。加强中医力量培养，举办县级中医院疫病骨干培训班，来自开封、商丘13家县级中医院的170人参加了培训；实施“春苗工程”，为基层培养中医骨干362人，促进基层中医服务能力显著提升。

（九）加强党的领导

一是充分发挥党在疫情防控中的领导作用。新冠肺炎疫情发生以来，市卫健委党组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疫情防控的重要批示、指示、讲话精神，全面加强党对疫情防控工作的领导。疫情防控期间，组织召开党组会议12次，卫生健康系统共建立临时疫情防控党支部16个，鼓励激励基层党组织和党员发挥作用，积极动员广大医护人员参加疫情防控，在较短时间内取得疫情防控的阶段性胜利。

二是强化党的理论学习。认真组织好各级领导干部专题

培训，坚持学习理论为先导，坚持党组会议第一议题制度，严格落实“三会一课”和“5+N”主题党日活动，组织召开市卫健委“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总结大会，不断提升党员干部守初心、担使命的意识和能力。

三是强化基层党建工作。加强公立医院党政领导体制建设，推动公立医院党的建设逐步深化，组织开展“1135”党建工程统揽卫生健康系统基层党建的基础设施建设和基本制度的落实，进一步完善了基层党组织的政治核心作用。

四是全面加强党风廉政建设。进一步强化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与市直卫生健康系统各单位党组织书记签订党风廉政建设暨全面从严治党责任目标；签署“一岗双责”工作责任目标，完善全面从严治党的保障体系。抓好廉政教育工作，通过开展以案促改行动，进一步教育和锻炼党员干部筑牢思想防线。

五是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明确各单位党组织意识形态工作主体责任和党组织书记的第一责任，加大力度管控主流阵地，确保了市直卫生健康系统在疫情防控工作中的舆情稳定。院报、官网、微信、微博等各类自媒体积极弘扬正能量，坚决杜绝负面和消极的声音和图文。

六是推进文明创建工作。在卫生健康系统深入推进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和巩固国家卫生城市工作，组织开展卫生健康系统创文巩卫推进会议，组织开展周督导，对发现问题限期

整改。积极推进机关省级文明单位创建工作，努力推进文明志愿服务活动，加强思想道德宣传、教育。

此外，我委还统筹做好了各类专业协会、学会建设，充分发挥群团组织作用，形成工作合力，共促发展；广泛开展爱国卫生工作，综合整治城乡卫生环境；进一步加强干部保健工作，不断创新服务理念，提升服务水平；认真做好行政审批、法制建设、职业病防治、离退休干部服务、党务政务公开、援外援疆、机关管理等工作，统筹各项卫生健康事业协调健康发展。

二、精心谋划，再启新篇，统筹安排 2021 年卫生健康各项工作任务

2021 年，市卫健委将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认真谋划“十四五”卫生健康事业发展规划，科学合理布局全市医疗卫生资源布局，坚持以人民群众健康为中心，不断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坚持做好“八需八难”、“民生实事”，着力解决“就医难”，不断增强人民群众健康获得感。

（一）全面实施“健康开封行动”

一是全面推进健康开封 18 项专项行动。统筹协调各专项行动工作组，完善工作方案，健全工作机制，压实工作职责，全方位实施好专项行动。同时加强对各专项行动的督导巡查，确保各专项行动扎实有效。

二是健全完善专家咨询委员会和专家库。结合各专项行

动开展，从相关行业遴选人才，纳入到专家咨询委员会和专家库中，为各专项行动提供更有利智库保障。

三是建立规范科学的工作规程。委员会办公室统筹，组织定期召开工作例会，强化各成员单位之间的协调配合沟通，形成工作合力，推动健康开封行动全面落地。

（二）持续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

一是推进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全市所有医共体挂牌运行并取得实质性成效，县域就诊率达到 90%、县域内基层就诊率达到 65%左右。加快推进“七统一”管理，促进区域医疗卫生资源共建共享。严格落实财政投入政策，改革医保支付方式，推动医共体建设不断发展。

二是全面实施城区医联体建设。全面完成医联体网格化布局，三级综合（中）医院作为核心医院，以街道或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服务区域为单位，在尊重既有合作的基础上，合理划分为若干个网格，每个网格由一个医联体负责，尽量减少重复覆盖，实现分区包段，覆盖所有政府办医疗机构。

三是强化药品供应保障机制。促进基本药物优先配备使用，推动各级医疗机构逐步形成以基本药物为主导的“1+X”用药模式，政府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二级综合（含中医）医院、三级综合（含中医）医院基本药物配备品种数量占比分别不低于 75%、55%、35%，基本药物使用金额占比分别不低于 70%、50%、30%；专科医院两项指标占比比照同级别综合医

院下调 10 个百分点。

四是创新薪酬制度改革。在公立医院落实“两个允许”要求，逐步将人员支出占公立医院业务支出的比例提高到 60% 左右。逐步取消以科室为单位的“收减支”分配办法，实现医务人员薪酬水平不与药品、耗材、检查、化验等收入挂钩。

（三）推动医疗卫生体系更加健全

一是持续推进重大卫生项目建设。持续做好开封市中心医院新院区、开封市人民医院综合病房楼、开封市中医院国家中医药传承创新工程、开封市传染病医院迁建项目、开封市妇幼保健院东院区、开封市第二中医院西扩项目、开封市疾控中心迁建等重大卫生项目建设，不断扩充我市医疗资源总量。

二是持续推进区域医疗中心建设。继续做好省级区域医疗中心和市级十大区域医疗中心建设，积极对标国家标准、对标国内外高水平医疗机构，全面提升科研、诊疗、服务能力，在全省具有较强的影响力，专科综合排名在全省位居前列，疑难急危重症比例、四级手术占比、区域外病人占比持续提升。

三是不断加强公立医院建设。建好市人民医院、市中医院、市妇幼保健院、市儿童医院“四所医院”，推进市人民医院、市儿童医院创建“三甲”医院标准，市妇幼保健院创建“三级妇幼保健院”标准。建好县级“三所医院”建设，加

强兰考县、通许县公立医院建设。推进市、县妇幼保健院提质升级，推进妇幼保健机构能力提升，继续开展二级以上医院妇幼健康服务能力标准化建设。

四是切实加强重点医学专科建设。依托河大淮河医院建设心血管内科、开封市儿童医院建设儿科、开封市传染病医院建设传染病科、开封市中心医院建设神经疾病科、开封市肿瘤医院建设肿瘤科、河大淮河医院建设呼吸科、开封市人民医院建设创伤专科、开封市妇产医院、市妇幼保健院建设妇产科、开封市中心医院建设口腔科、河大一附院建设康复科，完成“十大专科”设置规划，率先达到市级重点医学专科水平，并逐步达到省级重点临床专科水平。

五是大力推进疾控预防体系建设。按照“外防输入、内防反弹”疫情防控策略，落实秋冬季疫情防控各项措施，稳妥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强化联防联控工作机制，做好重大传染病防控工作。进一步加强技术指导，切实做好学校结核病防控工作，严防学校重大聚集性疫情事件发生。实施开封市地方病防治专项攻坚行动，巩固扩大地方病防治成果。持续推进预防接种全流程规范管理工作，切实保障全市儿童健康。

六是增强卫生应急与急救能力建设。加快推动医疗卫生机构卫生应急规范化建设，充分做好应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卫生应急处置工作。持续做好疫情监测和相关信息报告工

作，建设本区域性卫应急装备物资储备库，科学调整储备的品类、规模，加大传染病防控物资储备数量，为突发公共卫生应急管理提供有力支撑。开展卫生应急宣传“五进”活动，普及卫生应急救护知识与技能培训。加强院前急救能力建设，购置一批急救车辆；进一步规范县乡两级急救网络建设；继续完善“120 区域智慧急救信息管理平台”建设。

七是不断夯实基层医疗机构基础建设。持续做好“优质服务基层行”，推进一批乡镇卫生院、社区服务中心达到国家基本标准，继续做好基层医疗机构空白点建设，构建“城区15分钟医疗服务圈”。为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配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车辆。在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设立健康体检小屋。充分利用基层党群服务中心、废弃学校等集体用地加强村卫生室建设，持续开展公有化产权标准化村卫生室建设，按时足额拨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一般诊疗费和基本药物制度专项补助。

八是持续推进智慧健康体系建设。联合腾讯推进“智慧健康”项目建设，构建覆盖各级医疗卫生机构的卫生专网，建设全民健康信息平台和健康大数据中心，实现医疗健康数据互联互通，消除信息孤岛。推动远程医疗、双向转诊建设，促进优质医疗资源下沉；全面推进电子健康码、互联网医院发展，实现“码上就医”、“便捷就医”，有效缓解群众“看病难、看病繁”。

（四）促进健康服务水平不断提高

一是不断增强医疗服务能力。持续加强胸痛中心、卒中中心、创伤中心、危重新生儿救治中心、危重孕产妇救治中心等5大中心建设，提高急危重症医疗救治能力。加强医疗技术、医疗质量管理，加大医院感染防控力度，完善血液安全预警和应急保障机制，努力提高采供血保障力度。

二是着力提升妇幼健康保障水平。扎实开展免费产前筛查、新生儿疾病筛查和两癌筛查。巩固落实母婴安全五项制度，规范孕产妇和新生儿死亡评审，实施高危孕产妇分类专案管理，加大市级救治中心的指导、管理、接诊工作力度，全力保障母婴安全。继续开展孕产期保健专科、儿童早期发展优质服务基地、母婴安全优质服务示范单位等妇幼专科建设。

三是持续推进健康养老体系发展。积极应对当前社会老龄化现状，做好老龄宣传月活动，切实推进医养结合，建立完善老年健康服务体系，提升老年医疗服务能力，推动老年医学学科发展。加强老年人健康教育，强化老年人健康管理，不断提升老年人的获得感、幸福感。

四是坚持巩固健康扶贫成效。全面落实“四个不摘”要求，确保健康扶贫各项政策持续落实。持续开展贫困失能失智重度残疾人医养托管工作。对致贫返贫风险较高的重点户实行监测预警，完善“边缘户”动态管理机制，防止因病致

贫和因病返贫现象发生。探索建立健康扶贫长效机制，提升固化为长效制度机制。统筹推动健康扶贫与乡村振兴战略衔接协同、融合发展。

（五）加强卫生人才队伍建设

一是稳步实施“51515”卫生人才工程。制定具体实施方案，明确任务目标，统筹全市各级医疗卫生机构加强高层次卫生人才引进培养；基层医疗机构通过简化招聘程序，促进医学类本科及以上学历或具有执业医师资格人员的进入。

二是健全基层卫生人才机制。落实卫生健康大会精神，在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乡镇卫生院累计工作 25 年以上的执业医师，凡是符合申报条件的，不受岗位结构比例限制，可以直接申报副高级职称；取得全科医学或全科医学（中医类）中级职称后在农村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乡镇卫生院、村卫生室）连续工作满 10 年的全科专业临床医生，可免高级职称业务考试，直接考核认定为副高级职称。通过相关政策的落实，为基层留住用得上，用得好的卫生人才。

三是加强各类卫生人才培养。用好市专项资金，建立学科带头人、医学重点专科负责人培养名录库，了解培养需求，拟定培养方案，做好学科带头人、重点专科负责人培养工作。组织乡镇卫生院、社区服务中心全科医生、专科医生以及乡村医生开展培训；遴选中医药青年骨干进行培养，促进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提升。

（六）推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

一是健全中医药领导体系。成立市级中医药工作领导小组，拟定发展方向和规划，统筹全市中医药事业发展。使用好市专项资金，制定“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基金”使用方案，最大限度发挥资金效能。

二是发挥中医药特色优势。组织部分中医医院制定“第三批河南省区域中医骨伤科诊疗中心”建设方案。谋划建设2~3个中医康复技术推广中心，提升市县区中医医院康复科服务能力。完成一批基层中医馆建设，实现80%以上乡镇卫生院拥有中医馆。

三是强化中医药科研能力。推进河南大学中医院、河南大学中医药研究院工作，举办“西医学习中医”培训班、县乡中医实用技术培训班，实施名老中医药专家传承工作室、省中医青苗工程等中医药人才培养项目，办好“仲景学堂”，提升中医药能力。

（七）不断强化自身素质建设

一是持续抓好党的建设。坚定不移的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继续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强化各级党组织和党员领导干部政治意识和政治责任；全面加强党员领导干部队伍建设，持续加强基层党建；以创文巩卫为统领，不断深化卫健系统精神文明建设。

二是切实加强行业作风建设。严格执行医疗卫生行业行

风建设“九不准”规定，加强行业作风建设，规范医疗服务行为“三合理一规范”等专项治理工作，坚决查处医药购销领域商业贿赂和办医行医中的不正之风。

三是做好风险防范工作。继续推进“平安医院”创建，营造和谐的医患关系氛围。加强安全生产和内保工作，推进双重预防体系建设，加强重点部位监管，建立健全督查巡查长效机制，消除各类安全隐患。继续推进医疗责任保险工作，引导医疗意外险的开展。

四是强化行业执法监督。继续推行“双随机一公开”制度，进一步深化事中事后监督管理；积极推进“网上监督”、“数字化监督”；强化职业病危害防控，深化重点行业领域职业病危害治理；开展净化医疗市场专项行动，严厉打击医疗领域各类违法违规违纪行为。